

北京石油化工学院图书馆综合楼工程

##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建设单位:北 京 石 油 化 工 学 院

编制单位:中铁第五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2019年2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蒋毅坚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汤友富

项目负责人:雷蕾

报告编写人:雷蕾

建设单位北京石油化工学院

电话:13910010641

传真:010-81292035

邮编:102617

地址:北京市大兴区黄村镇

清源北路 19 号

编制单位中铁第五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电话:010-51010646

传真:010-51010636

邮编:102600

地址:北京市大兴区康庄路 9 号

# 目 录

1 验收项目概况.....	1
1.1 项目背景.....	1
1.2 项目概要.....	1
1.3 项目建设过程.....	1
1.4 验收范围.....	2
1.5 验收工作过程.....	2
2 验收依据.....	4
2.1 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和规范.....	4
2.2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4
2.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4
2.4 建设项目其他文件.....	5
3 工程建设情况.....	6
3.1 地理位置.....	6
3.2 建设内容.....	2
3.3 平面布置.....	3
3.4 公用工程.....	4
3.5 生产工艺.....	4
3.6 项目变动情况.....	4
4 环境保护设施.....	6
4.1 污染治理/处置设施.....	6
4.2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7
5 环评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决定.....	10
5.1 环评报告表主要结论.....	10
5.2 审批决定.....	11
6 验收执行标准.....	13
6.1 验收标准执行的原则.....	13

6.2 标准修订或新标准颁布情况.....	13
6.3 验收执行标准.....	13
7 验收监测内容.....	15
7.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15
7.2 环境质量监测.....	17
8 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8
9 验收监测结论.....	20
9.1 项目概况.....	20
9.2 环境保护执行情况.....	20
9.3 验收监测结果.....	20

**附件：**

1、《关于批准北京石油化工学院图书馆综合楼项目建议书（代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函》（京发改[2013]1938 号）；

2、《关于北京石油化工学院图书馆综合楼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京兴环审[2012]0089 号）；

3、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2014 规（大）建字 0033 号）；

4、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2014]施建字 0369 号）；

5、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表（0291 大竣 2018（建）0040 号）

6、废水、噪声检测报告（奥检（AL）字 2019HJ-0121 号）。

**附表：**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 1 验收项目概况

### 1.1 项目背景

2012年，为了解决石油化工学院办学规模与办学条件之间的矛盾，根据校园总体规划，在院内建设一座图书馆综合楼，以满足石油化工学院藏书、阅览、展览、办公及实验教研等相关辅助功能和使用规范的各项要求。

2012年，石油化工学院委托北京隆达兴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编制了图书馆综合楼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同年取得了大兴区环保局的批复。工程于2014年开工建设，2018年投入试运营。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2017年第682号修改）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有关规定和程序要求，北京石油化工学院委托中铁第五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承担本工程的竣工环保验收工作，负责编制竣工环保验收监测报告。

### 1.2 项目概要

- (1) 项目名称：北京石油化工学院图书馆综合楼工程
- (2) 建设单位：北京石油化工学院
- (3) 建设地点：北京市大兴区清源北路19号
- (4) 项目建设性质：新建

### 1.3 项目建设过程

项目的立项及建设过程，参与本工程的设计、施工、监理及环评单位见表1.3-1。

表 1.3-1 项目建设过程

序号	工作阶段	时间	批准/实施单位	批文/文件/工作内容	文号
1	设计	2012年3月	中科院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北京石油化工学院图书馆综合楼项目建议书（代可行性研究报告）》	/
2	环境影响评价	2012年4月	北京隆达兴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北京石油化工学院图书馆综合楼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	/
	批复	2012年5月8日	大兴区环境保护局	《关于北京石油化工学院图书馆综合楼工程环境影	京兴环审 [2012]0089号

				响报告表的批复》	
3	立项	2013年9月22日	北京市发展改革委员会	《关于批准北京石油化工学院图书馆综合楼项目建议书（代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函》	京发改[2013]1938号
4	规划	2014年4月25日	北京市规划委员会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2014规（大）建字0033号
5	开工	2014年6月27日	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2014]施建字0369号
6	建设施工	2014.7.21~2018.5.7	北京建工一建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施工	/
7	监理	2014.7.21~2018.5.7	建研凯勃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监理	/

石油化工学院委托北京隆达兴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于2012年4月编制了《北京石油化工学院图书馆综合楼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2012年8月3日取得了《关于北京石油化工学院图书馆综合楼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京兴环审[2012]0089号）。

工程于2014年7月21日开工建设，2018年5月7日竣工，投入试运营。中科院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为项目的环保设施设计单位，北京建工一建工程建设有限公司为施工单位，建研凯勃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为监理单位。

#### 1.4 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工程范围为图书馆综合楼全部工程。

项目固体废物为生活垃圾，无生产固废、危险废物，环评及批复提出的固体废物防治措施已全部落实，因此，本次自验包括全要素污染防治设施。

#### 1.5 验收工作过程

受北京石油化工学院委托，中铁第五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承担《北京石油化工学院图书馆综合楼工程竣工环保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工作。依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项目环评及批复、相关工程资料、工程监

理报告,于2018年7月24日对项目进行了现场勘查,并编制了验收监测方案;2019年1月11日-13日,委托奥来国信(北京)检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开展了本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监测工作;根据监测结果,编制了《北京石油化工学院图书馆综合楼工程竣工环保验收监测报告》。

## 2 验收依据

### 2.1 环境保护法律、法规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年1月1日施行）；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年12月29日修订施行）；
- (3)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18年12月29日施行）；
- (4)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年1月1日修订施行）；
- (5)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年10月26日修订施行）；
- (6)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16年11月7日修正施行）；
- (7)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2011年3月1日修订施行）；
- (8)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2016年7月2日修订施行）；
- (9)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2017年10月1日修订施行）；
- (10) 《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环境保护部，国环规环评[2017]4号，2017年11月20日施行）。

### 2.2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 (1)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公告2018年第9号）；
- (2)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总纲》（HJ2.1-2016）；
- (3)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
- (4)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地表水环境》（HJ2.3-2018）；
- (5)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声环境》（HJ2.4-2009）；
- (6)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生态影响》（HJ19-2011）。

### 2.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 (1) 《北京石油化工学院图书馆综合楼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北京隆达兴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2012年4月）；



(2) 《关于北京石油化工学院图书馆综合楼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大兴区环境保护局，“京兴环审[2012]0089号”，2012年5月8日）。

#### 2.4 建设项目其他文件

- (1)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2014规（大）建字0033号，2014年4月25日）；
- (2)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2014]施建字0369号）；
- (3) 施工图阶段设计文件；
- (4) 施工组织设计、设备采购合同、技术协议等工程技术文件。

### 3 工程建设情况

#### 3.1 地理位置

项目位于大兴区清源北路 19 号，北京石油化工学院院内北部，中心坐标东经 116°18'57"、北纬 39°44'37"。石油化工学院西起兴业北路，东至丽源东里住宅区，北隔丽园路为枣园小区，南隔清源北路为北京印刷学院和国家教育行政学院。本项目用地四至为：北至综合实验楼，南至现状图书馆，西至学校运动场，东至校园现状路，路东为丽园东里居民楼。

地理位置见图 3.1-1，周边关系图见图 3.1-2。



图 3.1-1 项目地理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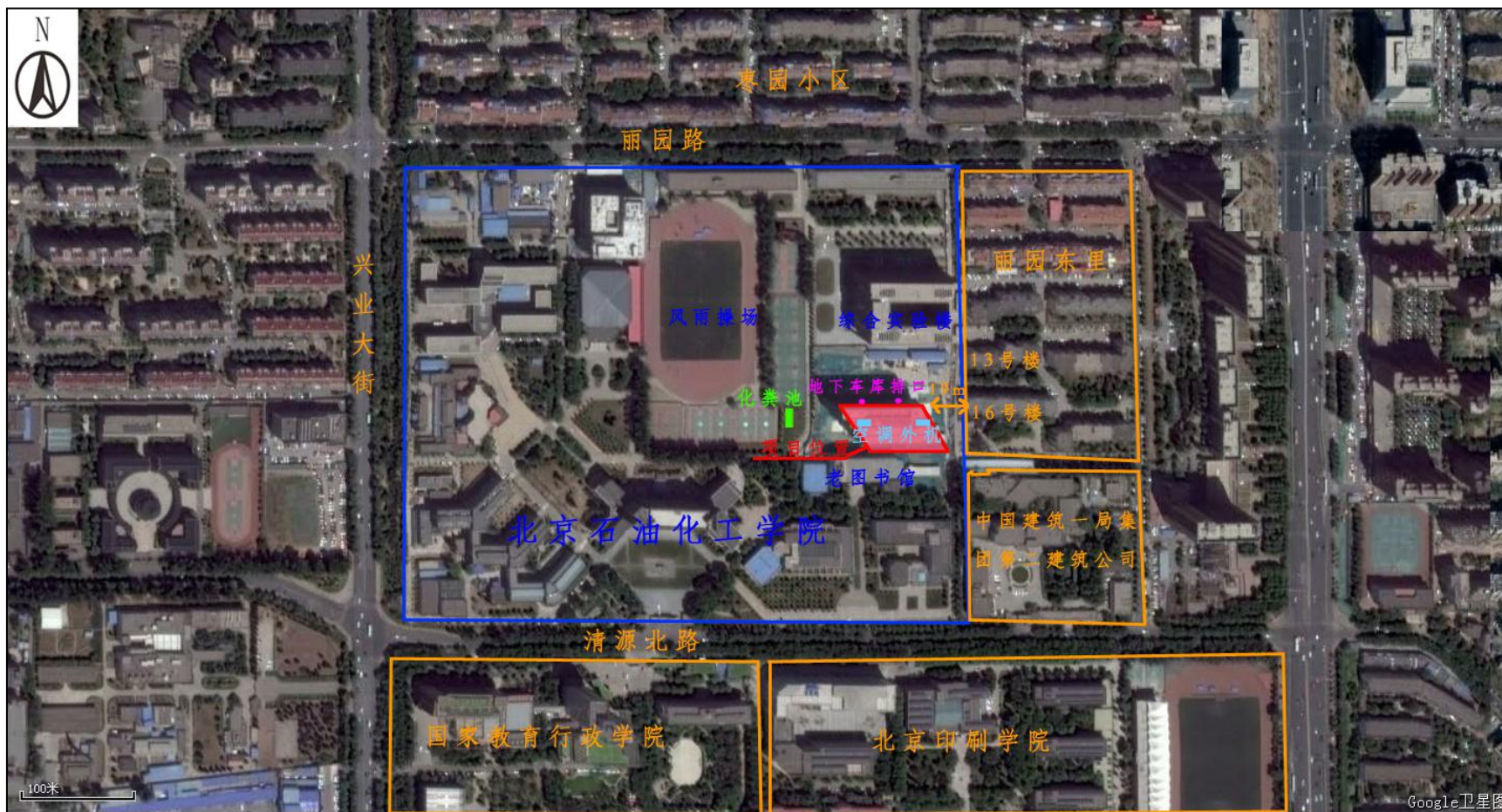


图 3.1-2 周边关系图

### 3.2 建设内容

环评阶段，建设内容为新建一座图书馆综合楼，地上九层，地下一层，总建筑面积约 25333.7 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20633.7 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 4700 平方米。项目总投资 14148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50 万元，占总投资的 1.06%。

实际建设时，改为地下建设 2 层，其中地下一层为设备夹层，不计入建筑面积。

主要建设内容见表 3.2-1。

表 3.2-1 项目组成一览表

工程类别	单项工程名称	工程内容及规模	
		环评阶段	实际建设情况
主体工程	图书馆综合楼	地上 9 层,地上建筑面积 20633.7m <sup>2</sup>	与环评一致
		地下 1 层,为车库及设备用房,地下建筑面积 4700m <sup>2</sup>	地下 2 层,其中地下一层为设备夹层不计入建筑面积;地下二层为车库及设备用房。地下建筑面积 4700m <sup>2</sup> 与环评一致
配套工程	地下车库	地下停车位 91 辆	地下停车位 87 辆
公用工程	供水	市政供水管网	与环评一致
	供电	市政供电系统	与环评一致
	供热	市政管网供给	与环评一致
	排水	雨水、污水管网	与环评一致
环保工程	水污染防治措施	设化粪池 1 座,经市政管网排至黄村污水处理	与环评一致
	大气污染防治措施	地下车库设 1 套排烟兼排风系统,处理风量 100000m <sup>3</sup> /h,汽车尾气收集后经排风竖井排放至地面,设置 1 个排风口、高度 2m,布置在楼体西侧	地下车库设 2 套排烟兼排风系统,单套处理风量 52300m <sup>3</sup> /h,汽车尾气收集后分别经两个排风竖井排至地面,设置 2 个排风口、高度 2.5m,布置在楼体北侧
	噪声防治措施	设备房消声、顶层空调机组隔声罩	设备房采用防火隔音门,周围隔墙采用轻集料砌块,顶棚采用粘贴矿棉板隔声顶棚。 图书馆窗户采用阻断型 Low-e 中空玻璃窗。
	生活垃圾收集	垃圾收集桶若干	与环评一致
	绿化	绿地校园内统一核算	与环评一致

### 3.3 平面布置

图书馆综合楼建筑地下2层，地上9层：地下二层平时为汽车库及供本建筑使用的设备用房、战时为人防工程，地下一层为设备夹层。地上部分首层为入口大厅、检索大厅、服务大厅、展厅、北侧为图书采编办公区；二层~六层为各功能阅览区、书库及辅助办公室，阅览区由下至上分别按照人流多少分区；七层至九层为各类教学实验室及资料室、会议室。

配套建设的环保设施主要为化粪池和地下车库排气系统。化粪池位于图书馆外西南侧草坪地下；地下二层北侧设两个排风机房，地下车库汽车尾气收集后分别经1#（北侧西部）、2#（北侧东部）两个排风竖井排至地面，排气口位于图书馆北墙外，排气筒高度均为2.5m。

除增建地下一层设备夹层外，实际建设的总平面布置与环评文件基本一致，对周围环境的影响不变。

### 3.4 公用工程

项目清洁水由市政供水供应，中水由校内现有中水站供给，主要用于冲厕、绿化。排水系统采用雨、污分流制，雨水排入市政雨水管网；办公及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汇入学校主排水管道，最终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排入黄村污水处理厂。

冬季供暖由市政集中供暖。

### 3.5 生产工艺

本工程属房地产开发项目，其环境影响包括工程施工期和运营期。工程施工期间的场地平整、基础工程、主体工程、安装工程、工程验收等建设工序将产生噪声、扬尘、固体废弃物、少量污水和废气等污染；运营期间产生的污染物包括噪声、生活污水、生活垃圾、机动车尾气等。

从污染角度分析，项目施工期和运营期的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具体见图 3.6-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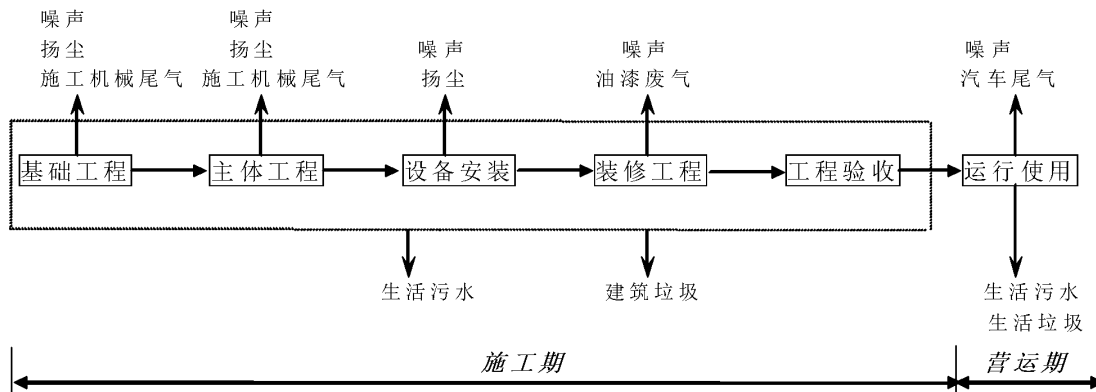


图 3.6-1 施工期、运营期工程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 3.6 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在实际建设过程中，发生以下变更：

- 1) 地下改为两层，但地下一层为设备夹层，不计入建筑面积。
- 2) 地下停车位数量略有调整，由 91 辆减少为 87 辆。

3) 地下车库由 1 个防火分区改为 2 个，按防火分区对应设 2 个排风机房、经排风竖井引至地面后设 2 个排气筒；排气筒位置由楼体西侧改至北侧，高度由 2m 改为 2.5m。

工程建设内容与环评阶段基本一致，且未导致环境影响显著变化或不利环境影响加重，本次验收认定上述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

## 4 环境保护设施

### 4.1 污染物治理/处置设施

#### (1) 废水

项目新鲜水由市政供水供应，用于饮用及盥洗；中水由校内既有中水站提供，用于本项目冲厕及绿化灌溉。排放的废水均为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汇入学校主排水管道，最终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排入黄村污水处理厂。化粪池为地埋式玻璃钢化粪池，位于图书馆东侧草坪内地下，防渗性能良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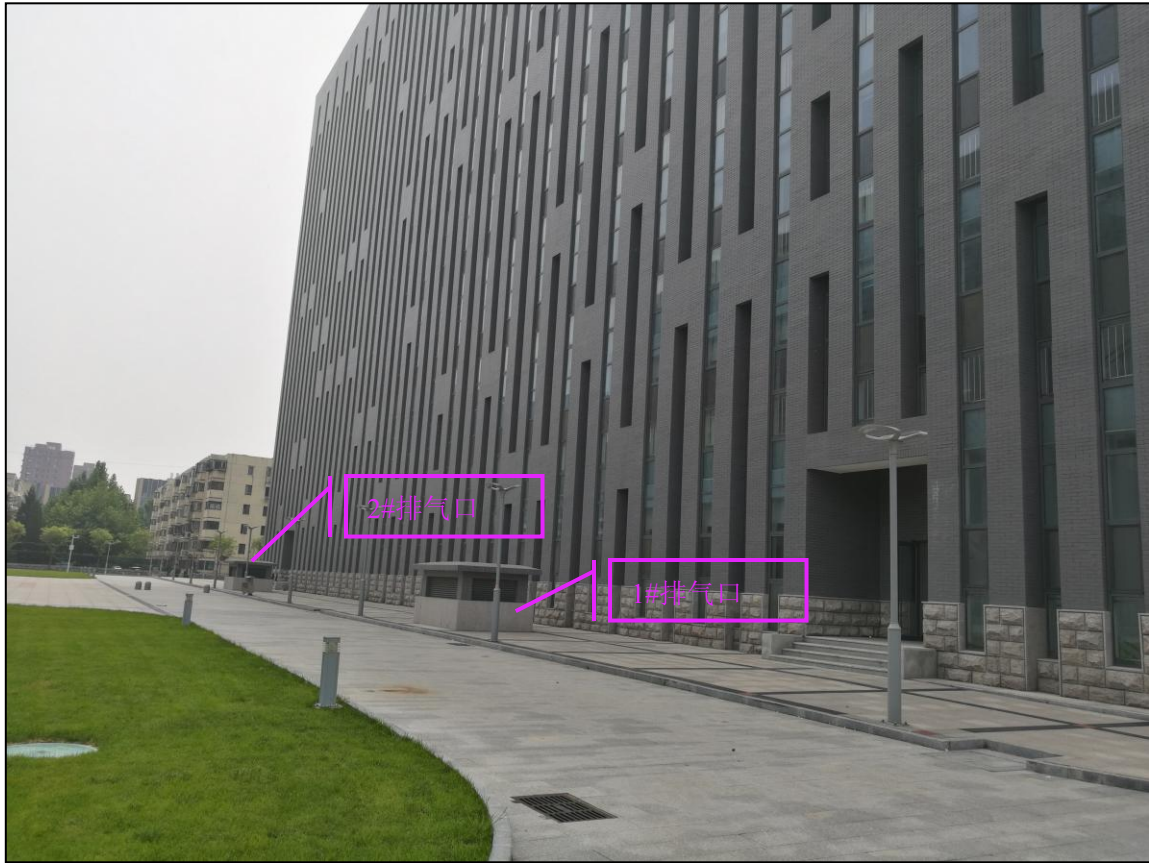


化粪池

#### (2) 废气

图书馆采用市政供暖，运营期大气污染物主要为地下车库废气。为了确保地下车库具备良好的通风条件，对地下车库进行通风换气。地下车库共设2个排风机房（地下二层北侧），配备2台低噪声双速排烟风机，单台最大处理风量 $52300\text{m}^3/\text{h}$ ，可满足换气量的需要，排口分别位于图书馆北墙外，排气筒高度2.5m。





地下车库排口

### (3) 噪声

本项目的主要噪声源为风机、水泵、空调机组、换热站等公用设备噪声，空调室外机组位于楼顶东西两侧，尽量远离居民楼；泵房、风机、换热站等高噪声设备设置在地下层、并远离居民侧，设备房设置吸声材料及隔声门，设备噪声不会对周边声环境产生显著影响。图书馆窗户采用阻断型 Low-e 中空玻璃窗，减少外环境噪声对楼内的不良影响。

### (4) 固体废物

本项目所排放的固体废物为生活垃圾，楼体区域内摆设垃圾桶，采用分类收集方式，设专人定期清扫收集，纳入当地的环卫垃圾消纳系统，对环境无影响。

## 4.2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根据生态环境部关于建设项目自主验收的环境管理要求，建设单位对本项目环境保护设施运行情况及环境管理情况进行了全面检查。工程实际总投资 10500 万元，

其中环保投资 293 万元，占总投资的 2.79%。项目各项污染物实际防治措施及投资金额见表 4.2-1。

项目已建设完成并投入试运行，各环保设施同步建成投入试运行，满足验收工况要求。

表 4.2-1 各项环保设施落实情况及投资一览表

	环评及其批复情况	环评总投资 (万元)	实际执行情况	实际总投资 (万元)
生态保护 设施和措施	/	150	运营期采用集中与分散绿化相结合,在周围空地及路旁种植草坪和乔灌木。	41.4
	/		施工期水土流失防治措施:采取围墙封闭,设置排水沟、沉沙池等;动土区域撒播草籽临时绿化。	
污染防治 设施和措施	拟建项目施工前制定工地扬尘、噪声控制方案。接收监督检查,执行《北京市建设工程施工现场管理办法》和《建筑施工场界噪声限值》(GB12523-90)规定,采取有效措施防尘、降噪,不得扰民,施工渣土必须覆盖,严禁将施工产生渣土带入交通道路,预有4级以上大风要停止拆除和土方工程。		8	
	拟建项目固定噪声源须合理布局,采取有效隔声减震措施,且安装在远离居民的一侧。		200	
	拟建项目排水须实行雨污分流,污水经市政管网集中收集后,统一排入黄村镇污水处理厂处理。		16	
	/		25.6	
	拟建项目固体废弃物须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相关规定收集、妥善处置。		2	
其他相 关环 保 要求	拟建项目由北京市大兴区供暖管理中心供暖。		/	
	拟建项目冲厕用水和绿化用水由校内现有中水站提供。		/	
合计			150	合计

## 5 环评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决定

### 5.1 环评报告表主要结论

根据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项目环评阶段施工期、运营期环境影响、环保措施等内容结论摘录如下：

#### 5.1.1 施工期

(1)施工期噪声影响主要是各种施工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和施工材料运输产生的交通噪声，对周围声环境带来一定不利影响，但这种影响是局部的，短暂的，建设单位应采取严格的管理和相应的减震降噪措施，在施工中应与周边居民和单位协调好关系，增加围挡，高噪声设备不得在居民区附近使用，并尽量避开居民休息的时间。对于施工期不可避免的扰民现象，建设单位应进行公示。

(2)施工期大气污染主要是扬尘，为防止施工期扬尘污染，在采取在施工场界周围增加围栏，道路硬化，覆盖等措施后，对大面积环境空气质量影响较小。

(3)施工期产生的废水主要由施工人员生活污水和施工本身产生的废水组成，由于施工所在地有较完善的污水管网系统，施工期生活废水经附近隔油池、化粪池预处理后可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施工土方阶段降水井排水经沉淀后排入污水管网系统，不会对水环境造成影响。

(4)施工期固体废物主要是施工人员的生活垃圾、施工渣土及损坏或废弃的各种建筑装饰材料。会对周边环境产生短期少量影响，若严格管理，及时清运，对环境影响不大。

#### 5.1.2 运营期

(1)该项目运营期废气污染主要来自地下停车场机动车怠速产生的废气。通过按照相关规范设计地下停车场送排风系统，合理设计排风口数量、排风量以及排气筒高度，可以确保地下停停车场排气筒污染物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可达到北京市《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11/501-2007)中“一般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II时段标准的有关规定，保证废气达标排放。

(2)运营期水污染物主要是学生及教职工产生的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管网，最终排入黄村污水处理厂。所排污水水质符合北京市《水

污染物排放标准》(DB11/307-2005)中排入城镇污水处理厂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要求, 达标排放。

由于本项目位于北京市大兴区水厂地下水源地防护区内, 为防止渗漏、污染地下水, 本项目的化粪池、各种管道、排水沟渠等须进行防渗漏处理。

(3) 运营期产生的固废主要为生活垃圾和绿化垃圾。项目设垃圾分类收集箱, 对纸张、包装材料等办公垃圾进行废品回收, 其他生活垃圾、绿化垃圾进行分类收集, 然后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置, 做到日产日清。对外环境影响不大。

另外, 装修时期产生的渣土应由物业公司和施工单位签订渣土管理责任书, 由装修公司负责渣土的存放和外运。

(4) 运营期间本项目的噪声污染源主要为设备运行噪声, 包括地下车库通风系统、水泵、空调系统运行噪声。此外还有停车场交通噪声。在严格落实环评提出的各项噪声消减措施后, 项目厂界噪声排放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的1类区标准要求, 且不会对外环境产生大的影响。

## 5.2 审批决定

北京市大兴区环保局《关于北京石油化工学院图书馆综合楼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京兴环审[2012]0176号)提出批复意见如下:

一、拟建项目位于北京市大兴区清源北路19号, 北京石油化工学院院内; 在此址新建一座图书馆综合楼, 总建筑面积25333.7平方米, 其中地上建筑面积20633.7平方米, 地下建筑面积4700平方米; 总投资14148万元。该项目主要问题是施工期扬尘、噪声及运营期污水、噪声、固体废物等。在落实报告表和本批复提出的各项防治措施后, 从环境角度分析, 同意该项目建设。

二、拟建项目固定噪声源须合理布局, 采取有效隔声减震措施, 且安装在远离居民的一侧。噪声排放执行国家《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1类标准。

三、拟建项目冲厕用水和绿化用水由校内现有中水站提供, 排水须实行雨污分流, 污水经市政管网集中收集后, 统一排入黄村镇污水处理厂处理。排放执行北京

市《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11/307-2005）中排入城镇污水处理厂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

四、拟建项目施工前须制定工地扬尘、噪声控制方案，接受监督检查，执行《北京市建设工程施工现场管理办法》和《建筑施工场界噪声限值》（GB12523-90）中的规定，采取有效措施防尘、降噪，不得施工扰民，施工渣土必须覆盖，严禁将施工产生的渣土带入交通道路，遇有4级以上大风要停止拆除和土方工程。

五、拟建项目固体废弃物须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相关规定收集、妥善处置。

六、、拟建项目由北京市大兴区供暖管理中心供暖。

七、工程竣工后三个月内，须到区环保局申请办理环保验收手续。

## 6 验收执行标准

### 6.1 验收标准执行的原则

依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公告 2018 年第 9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污染物排放标准原则上执行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所规定的标准。在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审批之后发布或修订的标准对建设项目执行该标准有明确时限要求的，按新发布或修订的标准执行。特别排放限值的实施地域范围、时间，按国务院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或北京市人民政府规定执行。

### 6.2 标准修订或新标准颁布情况

环评批复后，北京市《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11/501-2007）和《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11/307-2005）进行了修订、并已实施。故本次验收调查执行新标准，具体为：

（1）废气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11/501-2017）中生产工艺废气及其他废气大气污染物 II 时段排放限值要求。

（2）废水

污水排放执行《水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11/307-2013）中“排入公共污水处理系统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的要求”。

### 6.3 验收执行标准

（1）废气

地下车库的污染物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11/501-2017）中生产工艺废气及其他废气大气污染物 II 时段排放限值要求，具体限值详见表 6.1-1。

表 6.1-1 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污染物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mg/m <sup>3</sup> )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排气筒高度 (m)	排放量 (kg/h)
CO	15.0	2.5	0.076
NO <sub>x</sub>	0.6	2.5	0.003
非甲烷总烃	5.0	2.5	0.025

注：由于排气竖井的高度小于 15m，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应按表 1“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的 5 倍执行；大气污染物排放速率在外推法计算的限值基础上严格 50%执行，因无法达到“高出周围 200m 半径范围内的建筑物 5m 以上”的要求，污染物最高允许排放速率在上述计算速率基础上再严格 50%执行。

### (2) 废水

项目排水执行北京市《水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11/307-2013）中“排入公共污水处理系统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的要求”，见表 6.1-2。

表 6.1-2 北京市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污染物名称	COD	BOD <sub>5</sub>	SS	氨氮	动植物油
标准限值 (mg/L)	500	300	400	45	50

### (3) 噪声

项目建成后，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的 1 类标准，即昼间 $\leq 55\text{dB(A)}$ 、夜间 $\leq 45\text{dB(A)}$ 。

### (4) 固体废物

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属一般固废。固体废物暂存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储存、处置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的要求，其污染防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的有关规定。



## 7 验收监测内容

### 7.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 7.1.1 废水

##### (1) 监测内容

废水监测点位共布设了 1 个监测点,为化粪池出口。废水监测内容详见表 7.1-1。

表 7.1-1 废水监测内容一览表

序号	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1	生活污水	化粪池出口	COD、BOD <sub>5</sub> 、SS、氨氮、动植物油	连续 2 天,每天 3 次

##### (2) 监测结果

废水监测结果见表 7.1-2。

表 7.1-2 化粪池出口废水监测结果

监测时间		COD (mg/L)	SS (mg/L)	BOD <sub>5</sub> (mg/L)	氨氮 (mg/L)	动植物油 (mg/L)
1 月 11 日	8:37	422	121	151	41.7	2.52
	11:18	415	124	146	42.8	2.62
	16:45	407	118	139	39.1	2.85
	日均值	415	121	145	41.2	2.66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1 月 12 日	8:21	434	127	154	41.0	2.43
	11:44	418	129	149	42.2	2.73
	17:01	426	115	157	40.5	2.90
	日均值	426	124	153	41.2	2.69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执行标准限值		500	400	300	45	50

监测结果表明,排水水质满足《水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11/307-2013)中“排入公共污水处理系统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的要求”。

#### 7.1.2 废气

项目废气为地下车库汽车尾气，采取了机械通风有组织排放，排气筒高 2.5m。类比同类车库高峰时段排放数据，CO 排放浓度为 0.223mg/m<sup>3</sup>，排放速率为 0.011kg/h；NO<sub>x</sub> 排放浓度为 0.0134mg/m<sup>3</sup>，排放速率为 0.00671kg/h；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为 0.0151mg/m<sup>3</sup>，排放速率为 0.00076kg/h；均远低于排放限值要求，因此不对其进行监测。可以保证地下车库废气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11/501-2017）中生产工艺废气及其他废气大气污染物 II 时段排放限值要求。

### 7.1.3 厂界噪声

项目验收在厂界共布设 4 个噪声监测点，监测内容详见表 7.1-3，监测点位见图 7.1-1。

表 7.1-3 噪声监测内容一览表

类型	噪声监测点位置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厂界噪声	1#监测点：北厂界	等效连续 A 声级 L <sub>Aeq</sub>	连续监测 2 天，每天昼间 2 次、夜间 1 次，每次 20min
	2#监测点：西厂界		
	3#监测点：南厂界		
	4#监测点：东厂界		



图 7.1-1 噪声监测点位示意图

## (2) 监测结果

噪声监测结果见表 7.1-4。各厂界噪声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1 类标准要求。

表 7.1-4 噪声监测结果 单位：dB (A)

监测时间	监测位置	监测结果			执行标准	达标情况
		10:30-11:55	14:33-16:00	23:30-00:55		
1 月 11 日	北厂界	46.3	45.2	37.6	55/45	达标
	西厂界	45.4	44.3	36.5		达标
	南厂界	46.7	45.6	36.7		达标
	东厂界	44.6	45.1	37.9		达标
1 月 12 日	监测位置	10:15-11:43	14:35-16:02	23:33-01:00	执行标准	达标情况
	北厂界	45.8	46.1	36.7	55/45	达标
	西厂界	45.1	45.6	37.1		达标
	南厂界	46.3	46.5	37.4		达标
	东厂界	44.2	45.3	38.2		达标

## 7.2 环境质量监测

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对环境敏感保护目标有要求的，要进行环境质量监测，以说明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如有新增的环境敏感目标也应纳入监测范围。本项目项目环评批复内容中无相关要求，因此不开展此项工作。

## 8 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根据奥来国信（北京）检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提供的资料，在本项目验收监测过程中，实施了以下质量控制保障。

(1) 人员：承担监测任务的环境监测站通过资质认定，监测人员持证上岗。

(2) 设备：监测过程中使用的仪器设备符合国家有关标准和技术要求。《中华人民共和国强制检定的工作计量器具明细目录》里的仪器设备，经计量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内；不属于明细目录里的仪器设备，校准合格并在有效期内使用。声级计测量前后均进行了校准且校准合格。

(3) 监测时的工况调查：监测在设备处于正常运行状态下进行，核查工况，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要求的负荷下采样。

(4) 采样：采样严格按技术规范要求进行。

(5) 废水样品采集、运输、保存和分析严格按照国家标准和相关技术要求进行。噪声质量控制执行原国家环保部《环境监测技术规范》有关噪声部分的要求。

(6) 采样记录、分析结果、监测方案及报告均严格执行三级审核制度。

本次水质监测分析方法、仪器设备、质控信息见表 8-1、表 8-2、表 8-3。

表 8-1 废水监测分析方法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11901-89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 <sub>5</sub>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动植物油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8

表 8-2 废水检测仪器设备

序号	名称	型号
1	电子天平	FA 2004B
2	电热鼓风干燥箱	FX101-2
3	酸式滴定管	50mL
4	生化培养箱	SPX-150
5	红外测油仪	OIL460
6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7230G
7	电子天平	ESJ205-4

表 8-3 废水检测质控信息

序号	检测项目	单位	实测值	标准样品值
1	化学需氧量	mg/L	114	118±8
2	氨氮	mg/L	5.26	5.29±0.21

本次噪声监测分析仪器及校准情况见表 8-4、表 8-5。

表 8-4 噪声监测仪器一览表

序号	仪器名称	型号
1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2	声校准器	AWA6221B
3	迷你型风速计	8909BZ

表 8-5 声级计校准情况表

声级计	标准声源	测量前	测量后	校准情况
HS5618A	校准发声源	93.8 dB(A)	94.0 dB(A)	合格

## 9 验收监测结论

### 9.1 项目概况

北京石油化工学院图书馆综合楼工程位于大兴区清源北路 19 号,北京石油化工学院院内北部。根据项目环评,工程建设内容为新建一座图书馆综合楼,地上九层,地下一层,总建筑面积约 25333.7m<sup>2</sup>,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20633.7m<sup>2</sup>,地下建筑面积 4700m<sup>2</sup>。项目总投资 14148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50 万元,占总投资的 1.06%。

工程于 2014 年 7 月 21 日开工建设,2018 年 5 月 7 日竣工,投入试运营。

在实际建设过程中,地下建设两层,其中地下一层为设备夹层不计入建筑面积;地下停车位数量略有调整,由 91 辆减少为 87 辆;地下车库排风系统根据防火分区由一套变为 2 套,排气筒位置改至楼体北侧、高度改为 2.5m;实际总投资约 10500 万元,环保投资 293 万元;其余均与环评阶段一致。

### 9.2 环境保护执行情况

北京石油化工学院图书馆综合楼工程按照国家有关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要求,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履行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审批手续。项目建设过程中,落实了环境主管部门对该项目的环境批复意见的要求。项目建立了较完善的环境管理制度,有专人负责日常环境管理工作。与项目同步建设的环保措施有:地下车库通排风系统、化粪池,生活垃圾收集贮存、选用低噪设备和设备隔声降噪等。验收监测期间,所有环保设施均已投入正常运行。

### 9.3 验收监测结果

#### (1) 废气

冬季供暖采用市政供暖,运营期大气污染物主要为地下车库废气。地下二层共设 2 个排风机房,配备 2 台排风机,分别通过各自排风竖井排至地面,排气筒高度 2.5m。地下车库废气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可满足北京市《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11/501-2017)中生产工艺废气及其他废气大气污染物 II 时段排放限值要求。

#### (2) 废水

排水系统采用雨、污分流制，雨水排入市政雨水管网，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汇入学校主排水管道，最终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排入黄村污水处理厂。排水水质满足《水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11/307-2013）中“排入公共污水处理系统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的要求”。

### （3）噪声

本项目各厂界噪声昼间值和夜间值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1类区标准限值要求。

### （4）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楼体区域内摆设垃圾桶，采用分类收集方式，设专人定期清扫收集，由北京市大兴区环卫统一清运处理。

# 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京发改〔2013〕1938号

---

## 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批准北京石油化工学院图书馆综合楼 项目建议书（代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函

市教委：

你委《关于北京石油化工学院图书馆综合楼项目建议书（代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函》（京教函〔2012〕307号）及所附文件收悉。为改善北京石油化工学院办学条件，根据市委市政府批准的《市属高校2010年-2012年建设实施规划》，结合规划、国土、环保等相关文件，经市政府批准，同意北京石油化工学院建设图

— 1 —



书馆综合楼工程。现就有关事项函复如下：

一、建设地点：大兴区黄村镇，北京石油化工学院院内。具体用地范围由规划部门确定。

二、建设规模及内容：总建筑面积 25334 平方米，其中地上 20634 平方米，地下 4700 平方米。主要建设图书馆 13471 平方米，实验实习场所 2496 平方米，校系行政用房 4667 平方米，生活福利用房 1200 平方米，人防工程 3500 平方米。

三、项目总投资及资金来源：总投资 11732 万元，其中工程费 9827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 1346 万元，预备费 559 万元。总投资中安排市财政教育经费 9386 万元，其余 2346 万元由北京石油化工学院自筹解决。

四、项目区域内的供水、雨污水排放、供电、供气、供热、通信等市政配套设施的建设以及节能、环保、抗震、人防、消防、交通等，请商有关部门确定具体方案，与项目建设同步实施。

五、本批准文件附《建设项目招标方案核准意见书》1 份。请项目单位据此依法开展招标工作。确有特殊情况需变更招标方案的，应当报我委重新核准。

六、有关税费的缴纳，请按国家及本市有关规定执行。

七、本批准文件有效期 2 年。

本项目实施限额设计，请据此编制初步设计及概算报我委审

批。

附件：建设项目招标方案核准意见书



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3年9月22日

(联系人：社会处 薛怡； 联系电话：66410841)

# 北京市大兴区环境保护局

京兴环审[2012] 0089 号

---

## 大兴区环境保护局 关于北京石油化工学院图书馆综合楼工程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北京石油化工学院：

你单位报送的《北京石油化工学院图书馆综合楼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项目编号:2012-0091)及有关材料已收悉,经审查,批复如下:

一、拟建项目位于北京市大兴区清源北路 19 号,北京石油化工学院院内;在此址新建一座图书馆综合楼,总建筑面积 25333.7 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20633.7 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 4700 平方米;总投资 14148 万元。该项目主要问题是施工期扬尘、噪声及运营期污水、噪声、固体废物等。在落实报告表和本批复提出的各项防治措施后,从环境角度分析,同意该项目建设。

二、拟建项目固定噪声源须合理布局,采取有效隔声减震

措施，且安装在远离居民的一侧。噪声排放执行国家《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1 类标准。

三、拟建项目冲厕用水和绿化用水由校内现有中水站提供，排水须实行雨污分流，污水经市政管网集中收集后，统一排入黄村镇污水处理厂处理。排放执行北京市《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11/307-2005) 中排入城镇污水处理厂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

四、拟建项目施工前须制定工地扬尘、噪声控制方案，接受监督检查，执行《北京市建设工程施工现场管理办法》和《建筑施工场界噪声限值》(GB12523-90) 中的规定，采取有效措施防尘、降噪，不得施工扰民，施工渣土必须覆盖，严禁将施工产生的渣土带入交通道路，遇有 4 级以上大风要停止拆除和土方工程。

五、拟建项目固体废弃物须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相关规定收集、妥善处置。

六、拟建项目由北京市大兴区供暖管理中心供暖。

七、工程竣工后三个月内，须到区环保局申请办理环保验收手续。

二〇一三年五月八日



**主题词：环保 建设项目 报告表 批复**

抄送：北京隆达兴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北京市大兴区环境保护局

2012 年 5 月 8 日印发

#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建字第 110115201400078 号  
2014规(大)建字0033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第四十条规定，经审核，本建设工程符合城乡规划要求，颁发此证。

发证机关

日期

2014年04月25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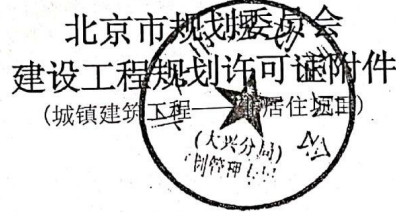
施工许可证已发  
2014年6月27日

No. 0020846

建设单位(个人)	北京石油化工学院
建设项目名称	图书馆综合楼(图书馆综合楼)
建设位置	大兴区黄村镇清源北路19号
建设规模	25333.7平方米
附图及附件名称	
本工程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附件及设计总平面图两份。	

### 遵守事项

- 一、本证是经城乡规划主管部门依法审核，建设工程符合城乡规划要求的法律凭证。
- 二、未取得本证或不按本证规定进行建设的，均属违法建设。
- 三、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规定不得随意变更。
- 四、城乡规划主管部门依法有权查验本证，建设单位(个人)有责任提交查验。
- 五、本证所需附图与附件由发证机关依法确定，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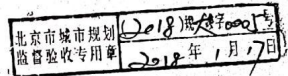


建字第110115201400078号  
2014规(大)建字0033号  
制作日期: 2014年04月25日

建设单位: 北京石油化工学院  
建设位置: 大兴区黄村镇清源北路19号  
委托代理人: 赵希斌 移动电话: 13911395215 固定电话: 81292669  
图幅号: 30104-12

●工程许可审批:  
△建设计划文件工程名称: 图书馆综合楼  
△非住房项目:

序号	项目性质	总建筑面积 (平方米)	建筑面积(平方米)		层数		高度(米)		栋数
			地上	地下	地上	地下	地上	地下	
1	图书馆综合楼	25333.7	20633.7	4700	9	2	44.9	-6.6	1
	人防工程情况:								
	人防工程	/	3515		/	/	/	/	/
	人防室外口及通道面积	/	658		1	/	3.7	/	1
	平时用途	汽车库							
	备注	地下二层战时人防面积3515平方米(平时为汽车库,战时为物资库)、人防室外口及通道面积658平方米、设备用房527平方米。地下一层为设备夹层;层高2.1米,不计入建筑面积。建筑局部9层,高度44.9米、41.0米;局部8层,高度36.9米;局部7层,高度32.8米;局部1层,高度10.1米。							
总计		25333.7	20633.7	4700					1



告知事项:

1. 依据法律、法规、规章和批准的城乡规划以及城乡规划技术管理规定,为明确建设项目的规划性质、规模、布局等许可内容,核发本《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正本)及《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附件(城镇建筑工程,含附图)》。遵守事项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正本)。
2. 本附件与本《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正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 本《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及附件所明确的建设项目规划性质、规模、布局等许可内容是工程建设的依据。
4. 本《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有效期两年。  
(1) 两年内取得建设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的,有效期与其一致。  
(2) 本《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需要延续有效期的,应当在期限届满30日前向规划行政主管部门提出延续申请,经批准可以延续一次,延续期限不超过两年。未获得延续批准或者在规定期限内未取得《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的,本《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失效。
5. 工程设计单位应依据国家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标准及城乡规划要求进行施工图设计,并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其中防雷装置的设计应取得气象行政主管部门的审核意见。如本规划许可所依据的施工图,存在违反设计规范和 standards 设计的,或属虚假设设计行为的,一经查实,规划部门将依法进行查处,并撤销已作出的行政许可决定。
6. 建设项目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后,并在办理《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前,向城乡计划主管部门申请取得建设项目年度施工计划。
7. 建设项目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和《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后,应按城乡规划监督的有关规

立案号: 2014分建字0647

打印时间: 2014-05-23 15:49:19

第1页/共2页

办理规划核验收事宜。

8. 建设项目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后，按照《北京市城市建设档案管理规定》的要求，须到市城建档案馆办理建设工程竣工档案登记工作。对于应编制竣工图的建设项目，在工程规划核验（验收）和竣工验收备案后，应将有关竣工图纸报送市城建档案馆。

9. 本《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附件》及附图（设计总平面图）一式5份（含抄送），文图一体方为有效文件。

**特别告知事项：**

△其他：

项目建设后不符合国家日照标准的教师住宅区12号楼4单元102和13号楼6单元101不可作为住宅使用。

**监督单位：**北京市规划委员会大兴规划监察执法队

**抄送单位：**北京市规划委员会机关

#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编号 [2014] 施建字 0369 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  
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日期

印刷编号: 14773

建设单位	北京石油化工学院		
工程名称	图书馆综合楼(图书馆综合楼)		
建设地址	大兴区黄村镇清源北路19号		
建设规模	25333.70平方米	合同价格	10239.8679元
设计单位	中科院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北京建工一建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建研凯勃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合同开工日期	2014-06-20	合同竣工日期	2016-03-15
备注	此证含附件:		

**注意事项:**

- 一、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 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 四、本证自核发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 五、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120140526200204

# 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附件



证号：[2014]施建字 0369 号  
发证日期：2014 年 6 月 27 日

工程名称：图书馆综合楼（图书馆综合楼）

建设单位：北京石油化工学院

建设地点：大兴区黄村镇清源北路 19 号

工程信息：

序号	单体编码	单体名称	建筑规模	规证号
1	0001158345	图书馆综合楼	25333.7 平方米	2014 规（大）建字 0033 号
备注				

告知事项：

- 1、此附件为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备注栏信息，随施工许可证一并核发。
- 2、《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发放后，许可内容发生变化的，建设单位依法应当在条件变更后 10 日内告知发证机关，并申请办理变更手续。
- 3、在建的建筑工程因故中止施工的，建设单位应当自中止施工之日起 1 个月内以书面形式向发证机关报告，报告内容包括中止施工的时间、原因、施工进度、维修管理措施等，并按照规定做好建筑工程的维护管理工作。建筑工程恢复施工时，应当向发证机关报告；中止施工满 1 年的工程恢复施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报发证机关核验。
- 4、补充告知事项：

## 附件 5



## 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表

备案日期: 2018-05-14

备案编号: 0291 大竣 2018(建)0040 号


备案部门: 北京市大兴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工程编码	201405282002			
工程名称	图书馆综合楼(图书馆综合楼)			
本次备案内容	图书馆综合楼			
本次备案规模	25333.70 平方米	合同价格	10239.8679 万元	
工程类别	房屋建筑工程	工程地址	大兴区黄村镇清源北路 19 号	
工程性质	房屋建设工程->综合类公建			
结构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框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框剪 <input type="checkbox"/> 剪力墙 <input type="checkbox"/> 砌体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建设单位性质	地方单位			
规划许可证号	2014 规(大)建字 0033 号	规划验收编号	2018 规(大)竣字 0005 号, 2018 规(大)竣字 0005 号	
消防验收编号	京公(兴)消验字(2017)第 0173 号	档案预验收编号	大档建安预字 [2018]0005	
施工许可证号	[2014]施建字 0369 号			
开工时间 (实际开工时间)	2014-07-21	竣工验收时间 (实际竣工时间)	2018-05-07	
单位名称	名称	组织机构代码	法定代表人	项目负责人
建设单位	北京石油化工学院	400966488	郭文莉	万一
施工单位	北京建一建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733448785	郭向东	许军
监理单位	建研凯勃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710929666	孔繁峰	王保民
勘察单位	中材地质工程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400000974	田震远	王光义
设计单位	中科院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40088321x	王全新	郭亚男
建设单位经办人	赵希斌		经办人手机号	13911395215
质量监督机构	北京市大兴区建设工程安全质量监督站		质量监督注册号	京建质字[2014](市)第 0382 号
备注				





备案编号： 0291 大竣 2018(建)0040 号

工程	1.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表;
竣工	2.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验收	3.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应当由规划部门出具的认可文件或者准许使用文件;
	4.法律规定应当由公安消防部门出具的对大型的人员密集场所和其他特殊建设工程验收合格的证明文件;
	5.施工单位签署的工程质量保修书;
备案	6.住宅工程提交《住宅质量保证书》和《住宅使用说明书》;
	7.建设工程档案预验收意见书;
文件	8.法人承诺书;
	9.法规、规章规定必须提供的其他文件。
目录	
<p>该工程的竣工验收备案文件于 2018-05-14 收讫。</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             备案部门: 北京市大兴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竣工验收备案专用章         </p> <p>备注:</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工程参建各方必须依照法律、法规、规章的有关规定承担各自质量责任，严格履行保修义务。</li> <li>2、供水、供电、供热、供气、绿化、邮电、通讯、安防、卫生防疫等未尽事宜，由建设单位联系相关部门妥善解决。</li> <li>3、人民防空、环境卫生设施、防雷装置、通信、有线广播电视传输覆盖网、环境保护设施、特种设备等工程竣工验收及备案，由建设单位按照有关规定联系相关部门办理。</li> </ol>	

管理编号: AL-4101(BG)

**MA**  
170120340397  
资质有效期至: 2023.02.12

# 检 测 报 告

奥检 (AL) 字 2019HJ-0121 号

样品名称: 废水、噪声

委托单位: 中铁第五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北京石油化工学院图书馆综合楼工程

项目地址: 北京市大兴区黄村镇清源北路 19 号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检 测: \_\_\_\_\_

审 核: \_\_\_\_\_

批 准: \_\_\_\_\_

批准日期: 2019 年 01 月 19 日

奥来国信 (北京) 检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AolaiGuoxin (Beijing) Testing & Detection Technology Co., Ltd.



## 说 明

- 1、 本报告无本单位检验检测专用章和骑缝章无效。
- 2、 本报告无检测、审核、批准签字无效。
- 3、 本报告涂改无效。
- 4、 本报告复印件未加盖本单位检验检测专用章和骑缝章无效。
- 5、 本报告不得用于各类广告宣传。
- 6、 对本报告检测结果若有异议, 宜在报告收到之日起十五日内提出。
- 7、 非实验室抽样或现场检测时, 本报告中检测结果仅对来样负责。

实验室地址: 北京市顺义区高丽营镇顺于路高丽营段 138 号院

实验室邮编: 101318

实验室电话: 010-81700628

公司电子邮箱: anqi2008@vip.sina.com

公司网站地址: <http://www.guoxinbj.com>

监督投诉方式: 010-81700558/60728108, aolaiguoxin@sina.cn

奥来国信（北京）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 2019HJ-0121

共 07 页 第 01 页

水质检测结果（废水）					
检测类型	全程序监测	采样方法	瞬时		
采样日期	2019-01-11	分析完成日期	2019-01-16		
采样位置	采样时间	样品状态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化粪池出口	08:37	浅黄色、有 异味、稍浑 浊	悬浮物	mg/L	121
			化学需氧量	mg/L	422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151
			动植物油类	mg/L	2.52
			氨氮	mg/L	41.7
	11:18	浅黄色、有 异味、稍浑 浊	悬浮物	mg/L	124
			化学需氧量	mg/L	415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146
			动植物油类	mg/L	2.62
			氨氮	mg/L	42.8
	16:45	浅黄色、有 异味、稍浑 浊	悬浮物	mg/L	118
			化学需氧量	mg/L	407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139
			动植物油类	mg/L	2.85
			氨氮	mg/L	39.1
本页以下空白					

奥来国信（北京）检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 2019HJ-0121

共 07 页 第 02 页

水质检测结果（废水）					
检测类型	全程序监测		采样方法	瞬时	
采样日期	2019-01-12		分析完成日期	2019-01-17	
采样位置	采样时间	样品状态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化粪池出口	08:21	浅黄色、有 异味、稍浑 浊	悬浮物	mg/L	127
			化学需氧量	mg/L	434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154
			动植物油类	mg/L	2.43
			氨氮	mg/L	41.0
	11:44	浅黄色、有 异味、稍浑 浊	悬浮物	mg/L	129
			化学需氧量	mg/L	418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149
			动植物油类	mg/L	2.73
			氨氮	mg/L	42.2
	17:01	浅黄色、有 异味、稍浑 浊	悬浮物	mg/L	115
			化学需氧量	mg/L	426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157
			动植物油类	mg/L	2.90
			氨氮	mg/L	40.5
本页以下空白					



奥来国信（北京）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 2019HJ-0121

共 07 页 第 03 页

噪声监测结果					
监测日期	2019-01-11/12	天气状况	晴	测量时间最大风速 (m/s)	2.3
校准仪器测前结果 dB (A)		93.8	校准仪器测后结果 dB (A)		94.0
测点编号	测点位置	主要声源	监测时间	结果 dB (A)	
A	厂界北侧外一米处	无明显声源	10:30—11:55	46.3	
B	厂界西侧外一米处	无明显声源		45.4	
C	厂界南侧外一米处	无明显声源		46.7	
D	厂界东侧外一米处	无明显声源		44.6	
A	厂界北侧外一米处	无明显声源	14:33—16:00	45.2	
B	厂界西侧外一米处	无明显声源		44.3	
C	厂界南侧外一米处	无明显声源		45.6	
D	厂界东侧外一米处	无明显声源		45.1	
A	厂界北侧外一米处	无明显声源	23:30—00:55	37.6	
B	厂界西侧外一米处	无明显声源		36.5	
C	厂界南侧外一米处	无明显声源		36.7	
D	厂界东侧外一米处	无明显声源		37.9	

本页以下空白

奥来国信（北京）检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 2019HJ-0121

共 07 页 第 04 页

噪声监测结果					
监测日期	2019-01-12/13	天气状况	晴	测量时间最大风速 (m/s)	2.3
校准仪器测前结果 dB (A)		93.8	校准仪器测后结果 dB (A)		94.0
测点编号	测点位置	主要声源	监测时间	结果 dB (A)	
A	厂界北侧外一米处	无明显声源	10:15—11:43	45.8	
B	厂界西侧外一米处	无明显声源		45.1	
C	厂界南侧外一米处	无明显声源		46.3	
D	厂界东侧外一米处	无明显声源		44.2	
A	厂界北侧外一米处	无明显声源	14:35—16:02	46.1	
B	厂界西侧外一米处	无明显声源		45.6	
C	厂界南侧外一米处	无明显声源		46.5	
D	厂界东侧外一米处	无明显声源		45.3	
A	厂界北侧外一米处	无明显声源	23:33—01:00	36.7	
B	厂界西侧外一米处	无明显声源		37.1	
C	厂界南侧外一米处	无明显声源		37.4	
D	厂界东侧外一米处	无明显声源		38.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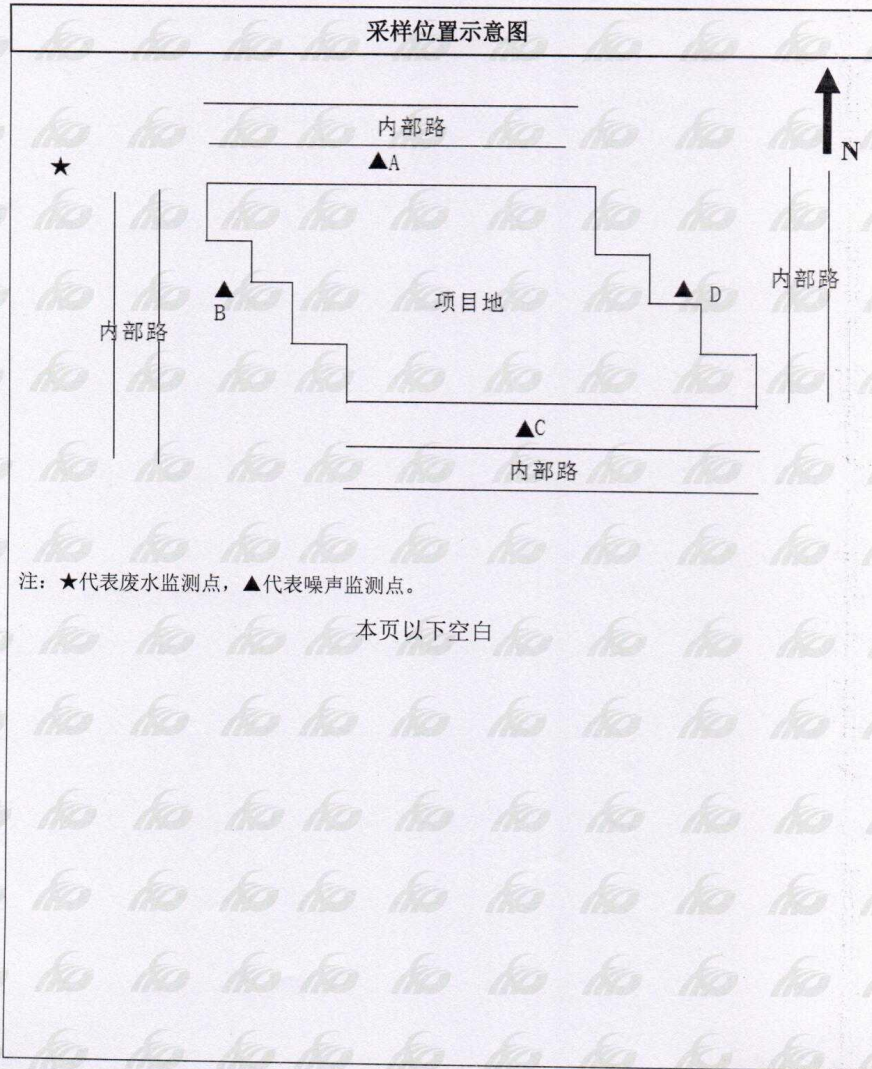
本页以下空白

奥来国信（北京）检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 2019HJ-0121

共 07 页 第 05 页



奥来国信（北京）检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2019HJ-0121

共 07 页 第 06 页

质控信息				
序号	检测项目	单位	实测值	标准样品值
01	化学需氧量	mg/L	114	118±8
02	氨氮	mg/L	5.26	5.29±0.21
检测仪器				
序号	名称	型号	编号	
01	电子天平	FA 2004B	AL-S-407	
02	电热鼓风干燥箱	FX101-2	AL-S-071	
03	酸式滴定管	50ml	AL-BL-192	
04	生化培养箱	SPX-150	AL-S-078	
05	红外测油仪	OIL460	AL-S-087	
06	可见分光光度计	7230G	AL-S-303	
07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AL-S-404	
08	声校准器	AWA6221B	AL-S-331	
09	迷你型风速计	8909BZ	AL-S-342	
10	电子天平	ESJ205-4	AL-S-023	
本页以下空白				

奥来国信（北京）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 2019HJ-0121

共 07 页 第 07 页

检测方法依据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检测依据
废水	悬浮物	重量法 GB 11901-89
	化学需氧量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五日生化需氧量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动植物油类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8
	氨氮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本报告结束		

###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 设 项 目	项 目 名 称 *		北京石油化工学院图书馆综合楼工程				建 设 地 点 *		北京市大兴区清源北路 19 号						
	行 业 类 别 *		普通高等教育				建 设 性 质 *		新建						
	设计生产能力		新建一座图书馆综合楼，总建筑面积 25333.7 平方米		建设项目开工日期		2014-7-21		实际生成能力		新建一座图书馆综合楼，总建筑面积 25333.7 平方米		投入试运行日期		2018-5-7
	投资总概算（万元）*		14148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150		所占比例（%）		1.06		
	环评审批部门*		大兴区环保局				批 准 文 号		京兴环审[2012]0089 号		批 准 时 间		2012-5-8		
	初步设计审批部门						批 准 文 号				批 准 时 间				
	环保验收审批部门		大兴区环保局				批 准 文 号				批 准 时 间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中科院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环 保 设 施 施 工 单 位		北京建工一建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环 保 设 施 监 测 单 位		奥来国信（北京）检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实际总投资（万元）*		105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293		所占比例（%）		2.79		
	废水治理（万元）		16	废气治理（万元）	25.6	噪声治理（万元）	200	固废治理（万元）	2	绿化及生态（万元）	41.4	其他（万元）		8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t/d）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Nm <sup>3</sup> /h)				年平均工作时（h/a）		6000			
建 设 单 位		北京石油化工学院		邮 政 编 码		102617		联 系 电 话		13910010641		环 评 单 位		北京隆达兴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污 染 物 排 放 达 标 与 总 量 控 制  (工业 建设 项目 详填)	污 染 物		原有排放量 (1)	本期工程实际 排放浓度 (2)	本期工程允许 排放浓度 (3)	本期工程产生量 (4)	本期工程自身 消减量 (5)	本期工程实际 排放量 (6)	本期工程核定 排放总量 (7)	本期工程“以新 带老”消减量 (8)	全厂实际 排放总量 (9)	全厂核定 排放总量 (10)	区域平衡替 代消减量 (11)	排放增减量 (12)	
	废 水														
	化学需氧量*														
	氨 氮*														
	石 油 类														
	废 气														
	二 氧 化 硫 *														
	烟 尘 *														
	工 业 粉 尘 *														
	氮 氧 化 物														
工 业 固 体 废 物 *															
项 目															
相 关															
的 其															
它 污															
染 物															

注：1、排放增加量：（+）表示增加

2、[12]=[6]-[8]-[11]，[9]=[4]-[5]-[8]-[11]+[1]

化学需氧量：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废水：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100=化学需氧量：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氨氮：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废水：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100=氨氮：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二氧化硫：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废气：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100000=二氧化硫：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